

中共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连市监党组〔2022〕32号

关于张云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社会团体：

根据工作需要，经局党组研究决定：

张云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小微企业发展促进处处长，免去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保护处处长职务。

苗克标同志任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处长，免去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处长职务。

李子龙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处（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处长，免去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处长职务。

戴玲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处处长，免去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小微企业发展促进处处长职务。

孟卫东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处长，免去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市场监管稽查专员（正科职）职务。

陈星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市场监管稽查专员（正科职），免去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处长职务。

陈勇同志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副处长，免去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副处长职务。

免去翟永祥同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处处长职务。

免去蒲勇同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离退休干部处处长职务。



中共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2022年6月16日

中共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2022年6月16日印发
